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编号：2018-066

2018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志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储志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储志红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96,207,642.91	1,110,971,246.88	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83,023,379.60	1,015,569,033.55	6.6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9,852,910.91	6.49%	501,629,551.57	1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155,705.97	9.92%	104,434,266.05	1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869,423.89	1.20%	90,193,068.87	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84,161,032.77	25.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18.18%	0.53	-17.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18.18%	0.53	-17.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0%	-2.50%	9.93%	-7.8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54,285.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644,099.5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184,900.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5,100.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425,389.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973.49	

合计	14,241,197.18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3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志华	境内自然人	40.50%	80,190,000	80,190,000		
孙薇卿	境内自然人	15.00%	29,700,000	29,700,000		
陆晓林	境内自然人	4.50%	8,910,000	8,910,000		
曹寅超	境内自然人	3.00%	5,940,000	5,940,000		
嘉善合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	4,900,500	4,900,500		
陆忠泉	境内自然人	2.25%	4,455,000	4,455,000		
王伟杰	境内自然人	2.25%	4,455,000	4,455,000		
周锦祥	境内自然人	2.25%	4,455,000	4,455,000		
嘉善百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3%	4,009,500	4,009,500		
朱三有	境内自然人	0.75%	1,485,000	1,485,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蒋继超	1,442,110			人民币普通股	1,442,110	
吴延波	874,604			人民币普通股	874,604	
麦明潮	381,764			人民币普通股	381,764	

钱双华	250,4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400
龙小波	209,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100
沈万中	197,161	人民币普通股	197,161
赵洪勇	15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700
冯胜定	15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800
尹德军	15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800
朱嵎丹	147,344	人民币普通股	147,34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孙志华和孙薇卿是父女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孙志华	80,190,000	0	0	80,190,000	首发限售股	2020 年 11 月 6 日
孙薇卿	29,700,000	0	0	29,700,000	首发限售股	2020 年 11 月 6 日
陆晓林	8,910,000	0	0	8,910,000	首发限售股	2020 年 11 月 6 日
曹寅超	5,940,000	0	0	5,940,000	首发限售股	2020 年 11 月 6 日
嘉善合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500	0	0	4,900,500	首发限售股	2020 年 11 月 6 日
陆忠泉	4,455,000	0	0	4,455,000	首发限售股	2020 年 11 月 6 日
王伟杰	4,455,000	0	0	4,455,000	首发限售股	2020 年 11 月 6 日

						日
周锦祥	4,455,000	0	0	4,455,000	首发限售股	2020 年 11 月 6 日
嘉善百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9,500	0	0	4,009,500	首发限售股	2020 年 11 月 6 日
朱三有	1,485,000	0	0	1,485,000	首发限售股	2020 年 11 月 6 日
合计	148,500,000	0	0	148,500,000	--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变动项目

报表项目	2018.9.30	2017.12.31	变动增幅	变动原因说明
预付款项	3,149,469.04	2,279,967.03	38.14%	为预付采购款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98,578.30	284,537.28	40.08%	对合营企业权益法核算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在建工程	53,739,478.39	9,384,007.14	472.67%	在安装设备以及在建厂房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0,741.19	1,728,036.42	64.39%	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应交税费	13,832,682.31	8,760,861.41	57.89%	业务规模增加导致应交所得税以及增值税增加。
其他应付款	2,983,164.09	1,798,541.24	65.87%	收到施工单位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10,302,668.23	2,695,587.78	282.20%	主要系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所致。
股本	198,000,000.00	100,000,000.00	98.00%	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14,021,503.27	9,768,953.86	43.53%	本期实现少数股东损益所致。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变动项目

报表项目	2018.9.30	2017.12.31	变动增幅	变动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4,625,193.30	-1,950,093.63	137.18%	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利息收入	915,851.60	117,577.93	678.93%	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	392,919.55	174,397.50	125.30%	本期收到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2,298,941.16	6,075,015.56	102.45%	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54,765.85	23,934.66	128.81%	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5,254,780.02	3,812,452.72	37.83%	本期收到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1,237,752.10	54,206.48	2183.40%	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变动项目

报表项目	2018 年 1-9 月	2017 年 1-9 月	变动增幅	变动原因说明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1,290.32	0.00	100.00%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23,584.92	26,020,377.36	55.74%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11,053.57	667,405.22	141.39%	本期汇率波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孙志华、总经理陆晓林	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	2017 年 11 月 06 日	三年	正常履行中

			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			
--	--	--	---	--	--	--

			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上市之日持股数量的 2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和减持数量应相应调整。在本人于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			
--	--	--	--	--	--	--

			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 （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如发生本人需			
--	--	--	--	--	--	--

			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前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如下处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			
--	--	--	--	--	--	--

			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股东孙薇卿	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	2017 年 11 月 06 日	三年	正常履行中

			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			
--	--	--	--	--	--	--

			因、减持数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上市之日持股数量的 2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和减持数量应相应调整。在孙志华于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			
--	--	--	---	--	--	--

			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孙志华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孙志华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其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孙志华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其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 （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			
--	--	--	---	--	--	--

			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不因孙志华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前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如下处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			
--	--	--	---	--	--	--

			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公司董事曹寅超、周锦祥、监事王伟杰、高级管理人员陆忠泉、储志红	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	2017 年 11 月 06 日	三年	正常履行中

			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本			
--	--	--	---	--	--	--

			次发行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上述减持公告之日公司发生过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应相应调整。在本人于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首次公			
--	--	--	--	--	--	--

			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 （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前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如下处理：			
--	--	--	--	--	--	--

			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嘉善合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	2017 年 11 月 06 日	三年	正常履行中

		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 （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如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承担赔偿责任；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违反前述承诺，本企业同意接受如下处理：在发行人			
--	--	---	--	--	--

			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嘉善百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7 年 11 月 06 日	三年	正常履行中

			锁定期限参照孙志华签署的承诺执行。			
	股东朱三有	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自发行人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1）上述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	2017 年 11 月 06 日	三年	正常履行中

			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违反前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如下处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在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将所持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3 个月；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付至发行人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			
--	--	--	---	--	--	--

			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新股的承诺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做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	2017 年 11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志华	关于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	2017 年 11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根据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格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如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人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			
--	--	--	---	--	--	--

			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2017 年 11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要求,就公司本次发行涉及的每股收益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填补回报措施等有关事项作出如下确认及承诺:(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将全力支持及配合公司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消费行为的规范,包括但不限于参与讨论及拟定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制度和规定,严格遵守及执行公司该等制度及规定等。(3)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	2017 年 11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	--	--	--	------------------	----	-------

			所等监管机构规定和规则、以及公司规章制度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的要求，坚决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本人将全力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制定及/或修订薪酬制度时，将相关薪酬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该薪酬制度议案时投赞成票。(5) 若公司未来实施员工股权激励，将全力支持公司将该员工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该员工股			
--	--	--	--	--	--	--

			权激励议案时投赞成票。 (6) 若上述承诺与中国证监会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明确规定不符或未能满足相关规定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规定及监管要求进行相应调整。(7)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遵守如下约束措施：①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因非不可抗力事件引起违反承诺事项，且无法提供正当且合理的理由的，因此取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有权要求本人于取得收益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违反承诺所得支付到			
--	--	--	---	--	--	--

			发行人指定账户；③本人将在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直至本人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④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发行人或者股东的相关损失。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017 年 11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志华	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其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2017 年 11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其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18 年 11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392,059.43	117,705,749.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45,397,437.51	114,029,850.68
其中：应收票据	6,897,852.97	3,803,135.73
应收账款	138,499,584.54	110,226,714.95
预付款项	3,149,469.04	2,279,967.0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1,984.23	4,139,946.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2,847,849.05	62,638,680.5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85,717,708.53	495,087,453.10
流动资产合计	804,636,507.79	795,881,647.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10,000.00	9,01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98,578.30	284,537.28
投资性房地产	25,171,920.89	26,552,385.47
固定资产	260,257,133.39	226,368,273.47
在建工程	53,739,478.39	9,384,007.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411,079.74	32,079,348.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0,741.19	1,728,036.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42,203.22	9,683,011.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1,571,135.12	315,089,599.67
资产总计	1,196,207,642.91	1,110,971,246.8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1,680,346.19	43,106,879.16
预收款项	2,068,658.70	2,893,660.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8,295,240.52	26,377,728.91
应交税费	13,832,682.31	8,760,861.41
其他应付款	2,983,164.09	1,798,541.2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8,860,091.81	82,937,671.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302,668.23	2,695,587.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02,668.23	2,695,587.78
负债合计	99,162,760.04	85,633,259.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8,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0,613,921.34	508,613,921.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08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012,407.26	50,012,407.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24,376,971.00	356,942,704.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3,023,379.60	1,015,569,033.55
少数股东权益	14,021,503.27	9,768,953.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7,044,882.87	1,025,337,987.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6,207,642.91	1,110,971,246.88

法定代表人：孙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储志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储志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562,725.65	52,711,677.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2,151,842.10	107,784,084.88
其中：应收票据	1,260,000.00	2,000,735.73
应收账款	120,891,842.10	105,783,349.15
预付款项	2,792,620.97	1,627,595.93
其他应收款	102,206.00	522,250.00
存货	47,963,534.27	43,813,197.2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3,000,000.00	479,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89,572,928.99	685,458,806.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10,000.00	9,01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432,990.64	69,318,949.62
投资性房地产	11,984,882.15	12,621,759.68
固定资产	244,261,395.90	213,711,861.02
在建工程	49,984,415.83	9,154,131.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0,647,606.22	31,264,075.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8,932.82	634,115.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27,536.22	9,461,657.2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4,747,759.78	355,176,549.44
资产总计	1,114,320,688.77	1,040,635,355.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0,973,631.73	49,348,586.53
预收款项	25,000.00	69,514.98
应付职工薪酬	19,925,931.06	17,247,484.51
应交税费	8,382,552.38	5,647,717.80
其他应付款	2,278,345.81	1,541,719.7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1,585,460.98	73,855,023.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302,668.23	2,695,587.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02,668.23	2,695,587.78
负债合计	91,888,129.21	76,550,611.3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8,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11,298,864.47	509,298,864.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978,587.98	49,978,587.98
未分配利润	363,155,107.11	304,807,291.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2,432,559.56	964,084,744.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14,320,688.77	1,040,635,355.46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59,852,910.91	150,114,235.98
其中：营业收入	159,852,910.91	150,114,235.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3,581,904.24	112,144,549.30
其中：营业成本	105,567,372.09	93,003,070.6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92,695.42	1,467,576.40
销售费用	5,551,043.48	3,526,500.55
管理费用	10,020,226.92	7,950,780.31
研发费用	6,561,070.65	5,568,957.07
财务费用	-4,862,103.24	101,092.7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915,851.60	117,577.93
资产减值损失	-348,401.08	526,571.62
加：其他收益	155,477.88	174,397.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03,797.13	898,906.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265.91	11,500.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658.11	23,934.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047,939.79	39,066,925.37
加：营业外收入	1,754,380.00	366,972.25
减：营业外支出	13,134.11	36,292.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789,185.68	39,397,604.79
减：所得税费用	7,061,038.78	6,871,583.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28,146.90	32,526,021.7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28,146.90	32,526,021.7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155,705.97	31,983,548.46
少数股东损益	572,440.93	542,473.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728,146.90	32,526,021.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155,705.97	31,983,548.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2,440.93	542,473.3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孙志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储志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储志红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33,635,156.30	119,063,610.58
减：营业成本	95,738,033.46	77,230,042.38
税金及附加	923,257.48	1,179,446.40
销售费用	15,786.77	46,835.50
管理费用	8,068,510.08	6,309,585.85
研发费用	6,116,402.60	4,930,970.23
财务费用	-207,312.84	-3,396.4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43,832.56	45,749.53
资产减值损失	-823,959.78	-60,422.98

加：其他收益	155,477.88	174,397.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83,599.87	835,234.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265.91	11,500.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658.11	23,934.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061,174.39	30,464,115.79
加：营业外收入	1,320,980.00	207,114.04
减：营业外支出	1,840.31	35,454.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380,314.08	30,635,775.19
减：所得税费用	3,744,409.80	4,610,371.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635,904.28	26,025,403.8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635,904.28	26,025,403.8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635,904.28	26,025,403.8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	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	0.18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01,629,551.57	418,632,962.56
其中：营业收入	501,629,551.57	418,632,962.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0,999,435.74	312,225,915.52
其中：营业成本	328,362,559.49	256,336,871.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448,759.31	3,825,761.18
销售费用	16,665,943.30	13,034,148.00
管理费用	26,947,356.31	21,391,979.25
研发费用	19,384,047.89	18,511,004.64
财务费用	-4,625,193.30	-1,950,093.63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915,851.60	117,577.93
资产减值损失	815,962.74	1,076,244.28
加：其他收益	392,919.55	174,397.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98,941.16	6,075,015.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4,041.02	11,500.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765.85	23,934.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3,376,742.39	112,680,394.76
加：营业外收入	5,254,780.02	3,812,452.72
减：营业外支出	1,237,752.10	54,206.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393,770.31	116,438,641.00
减：所得税费用	21,618,245.17	20,179,588.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775,525.14	96,259,052.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775,525.14	96,259,052.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4,434,266.05	94,736,539.86
少数股东损益	1,341,259.09	1,522,512.5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775,525.14	96,259,052.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434,266.05	94,736,539.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1,259.09	1,522,512.5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3	0.6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3	0.6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14,089,933.53	329,002,609.89
减：营业成本	286,108,085.65	210,632,045.34
税金及附加	2,692,865.46	2,996,199.44
销售费用	46,478.28	122,850.70
管理费用	19,956,098.56	14,937,716.88
研发费用	19,384,047.89	18,511,004.64
财务费用	-431,092.96	-44,204.4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43,832.56	45,749.53
资产减值损失	158,370.64	452,452.32
加：其他收益	392,919.55	174,397.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641,473.62	5,867,967.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4,041.02	11,500.7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765.85	23,934.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264,239.03	87,460,844.83
加：营业外收入	4,820,980.02	3,632,587.74
减：营业外支出	358,996.79	35,919.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726,222.26	91,057,513.15
减：所得税费用	15,378,406.85	13,572,974.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347,815.41	77,484,539.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347,815.41	77,484,539.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5,347,815.41	77,484,539.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8	0.5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8	0.52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48,955,149.36	375,772,144.6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154,700.40	31,091,902.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94,934.92	4,259,123.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104,784.68	411,123,170.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6,012,939.00	215,104,520.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708,535.03	56,243,066.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156,724.19	48,240,320.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65,553.69	24,409,305.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6,943,751.91	343,997,212.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61,032.77	67,125,957.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42,009,900.14	694,063,514.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5,000.00	1,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592.00	54,2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5,003,492.14	695,117,774.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933,312.66	42,927,096.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7,000,000.00	696,2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5,933,312.66	739,177,096.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929,820.52	-44,059,322.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161,290.3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161,290.3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61,290.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250,000.00	2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3,584.92	1,020,377.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23,584.92	26,020,377.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362,294.60	-26,020,377.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11,053.57	667,405.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520,028.78	-2,286,336.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595,059.35	18,080,493.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075,030.57	15,794,157.43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1,834,598.54	337,687,558.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14,019.13	3,807,78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848,617.67	341,495,346.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9,240,882.99	181,133,497.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162,073.22	45,414,661.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447,628.27	38,826,394.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95,779.02	12,994,435.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646,363.50	278,368,989.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02,254.17	63,126,357.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6,102,432.60	674,856,466.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25,000.00	7,2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6,000.00	37,26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6,461,432.60	682,093,726.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431,343.45	41,135,908.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9,000,000.00	67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6,431,343.45	719,135,908.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69,910.85	-37,042,181.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000,000.00	25,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3,584.92	660,377.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73,584.92	25,660,377.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73,584.92	-25,660,377.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79.3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1,737.73	423,798.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600,987.92	844,137.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562,725.65	1,267,935.98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年 月 日